

信仰合法



停止迫害

立即释放塘沽法轮功学员刘艳荣

2012年7月20日傍晚，天津塘沽法轮功学员刘艳荣，被塘沽新村派出所绑架，现被关在塘沽拘留所；另一魏姓法轮功学员被抄家。

诚心劝告那些还在参与迫害的公、检、法人员：

信仰自由是《宪法》赋予公民的基本权利。法轮功是佛家上乘修炼大法，以“真善忍”为修炼原则。对“真、善、忍”的信仰，使人变得真诚、宽容与善良。法轮大法弘传世界100多个国家和地区，受到世界人民的爱戴和尊敬。法轮大法至今获得各国政府褒奖、支持议案信函超过3000项，大法书籍被译成30多种语言，并在世界广泛发行。在中国也没有任何一条法律说法轮功是违法的，中共对法轮功持续十三年的迫害一直是“以权代法”，是中共在破坏法律实施。

在此正告天津塘沽警方，迫害佛法修炼的法轮功学员罪要比天大，是绝对不能干的事。导演天安门自焚伪案栽赃诬陷法轮功的陈虻47岁死于胃癌。跟随江泽民迫害法轮功的元凶王立军和薄熙来被撤职审查面临判刑，周永康穷途末路。这都是恶人自作孽的结果。很多以前参与迫害法轮功的人，看到王立军和薄熙来被“卸磨杀驴”，也都在要求“三退保平安”。善恶有报是天理。天灭中共在即，已有1.20亿人三退，希望你们在此关键时刻，守住良知，善待好人，别再充当邪党的替罪羊、陪葬品。为自己和家人留条后路。

曝光部分参与迫害的相关单位、个人电话

新村派出所：65300609 塘沽看守所：电话：022-65300763
看守所所长李志电话：13752601111